

## 习近平在第五个国家宪法日之际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 弘扬宪法精神 树立宪法权威 使全体人民都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新华社北京12月4日电** 在第五个国家宪法日到来之际，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作出重要指示强调，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我国现行宪法是在党的领导下，在深刻总结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建设、改革实践经验基础上制定和不断完善，实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高度统一，具有强大生命力，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了根本法治保障。党领导人民制定和完善宪法，就是要发挥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要用科学有效、系统完备的制度体系保证宪法实施，加强宪法监督，维护宪法尊严，把实施宪法提高到新水平。要在全党全社会深入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宣传教育活动，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使全体人民都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4日会同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在北京举行“深入学习贯彻实施宪法 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开放”座谈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

员栗战书出席座谈会并讲话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关于宪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

栗战书指出，改革开放40年来，宪法有力保障和推动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贯彻实施宪法取得了宝贵经验。一是始终坚持宪法确认的中国共产党领导地位，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保证党领导人民有效治理国家。二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用制度体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三是按照宪法确定的国家根本任务、发展道路、奋斗目标，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四是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不断深化依法治国实践，提高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法治化水平。五是坚定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我国现行宪法是符合国情、符合实际、符合时代发展要求的好宪法，必须坚决维护、长期坚持、全面贯彻。

栗战书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精神，不断完善以宪

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通过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把文本上的宪法变成实践中的宪法。要加强对宪法法律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推进合宪性审查工作，健全宪法解释机制，切实维护宪法尊严。要树立宪法权威，增强国家公职人员宪法意识，落实好法治宣传教育的制度化安排，创新宪法宣传教育工作，加强宪法理论研究，使宪法深入人心。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晨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并主持会议。

中央宣传部、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司法部、教育部、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中国法学会、中国社会科学院有关负责同志和2018年度法治人物候选人代表在座谈会上发言。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杨晓渡，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曹建明、万鄂湘、郝明金出席座谈会。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委员会负责同志，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部分高校、科研院所和智库专家学者等参加座谈会。

## 坚强的保障

### ——改革开放40年变迁系列述评政治篇

□新华社记者 张晓松 罗沙 朱基钗

治国之政，守正创新，则行稳致远。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是社会主义政治发展的必然要求。不断加强党的领导，有序推进民主建设，大力弘扬法治精神，40年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建设在改革开放的洪流中与时俱进，为改革开放事业提供着坚强的政治保障。

#### 以自我革命推进社会革命

正在国家博物馆举行的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型展览中，一份编号“国监留字[2018]110001号”的留置决定书，吸引着观众的目光。这份签发于2018年3月31日的文书，首次以国家监委的名义对贵州省原常委、省政府原副省长王晓光作出留置决定。此前8天，北京平安里西大街，一个全新的国家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监察委员会”挂牌成立。由此，人们熟悉的“一府两院”变成“一府一委两院”。

改革开放40年，既是我们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进行伟大社会革命的40年，也是党中央领导全党进行伟大自我革命的40年。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了实行改革开放的伟大历史抉择。正是在这次会议上，我们党宣告恢复成立并选举产生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并明确指出“这是保障党的政治路线的贯彻执行的一个重要措施。”

回望40年，改革开放始终在党的领导下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建设始终朝着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方向前进。

改革开放之初，邓小平就明确指出“实现四个现代化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并多次强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核心，是坚持共产党的领导”。

1987年，党的十三大正式确立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其中，“两个基本点”，四项基本原则是立国之本，改革开放是强国之路，二者辩证统一，缺一不可。

1994年党的十四届四中全会，2009年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都对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作出明确要求。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将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到治国理政的实践中——成立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等小组，党的十九大后将其“升级”为委员会，并成立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

党的十九大首次明确提出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将其作为党的根本性建设；

建立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听取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工作汇报制度；

……

2018年3月，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胜利召开，“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写入新修订的宪法。

一系列创新性的安排，使坚持和完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体制机制不断完善，确保党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保障了改革开放事业顺利推进。

回望40年，党的自身建设从未停止，改革成为全面从严治党题中之义。

从党的十三大报告提出“必须从严治党”，到2014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江苏考察时首次公开提出“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严治党上升为国家战略，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

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落实；发挥巡视利剑作用，在党的历史上实现首次中央巡视全覆盖；擦亮监督探头，中央纪委实现对所有中央和国家机关派驻监督全覆盖……我们党不断深化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探索一条长期执政条件下自我监督之路。

回望40年，党的建设与行政体制改革相辅相成，并最终汇聚成推动社会进步的洪流，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不断走向现代化。

1982年邓小平发出“精简机构是一场革命”的指示，第一轮中央党政机构改革启动，国务院部委单位由100个大幅裁减到61个，之后历经1988年、1993年、1998年、2003年、2008年和2013年，改革基本上每隔五年一次。

2018年2月，十九届三中全会作出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以一场“系统性、重构性的变革”掀起新一轮机构改革大潮。

从国家计委、铁道部等告别历史舞台，到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等新鲜亮相，行政体制改革，始终贯穿着正确处理政府和市场关系的自我革命，见证了与经济社会发展同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铿锵步伐。

#### 让“人民至上”永续改革动力

2018年10月25日上午，北京人民大会堂二楼东大厅座无虚席，全国人大常委会首次对“两高”工作开展专题询问。

面对常委会委员和全国人大代表提出的一连串问题，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和公安部、司法部、财政部负责人坦诚作答。

“人民当家作主”，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不变的鲜明底色，是改革开放的力量之源。

从1979年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地方组织法、选举法，到县以上地方各级人大设立常委会，再到1989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在人民大会堂南门挂牌办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迎来明媚春天。

全国人大常委会2014年起每年都召开座谈会专门听取基层人大代表意见，1500人次全国人大代表参加执法检查、立法调研，地方组织法、选举法、代表法进一步修改完善，探索“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党的十八大以来，人大代表选举更加风清气正，代表工作更加求真务实，人大监督更加充分到位。

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才能找到“最大公约数”。

1982年颁布的现行宪法，以国家根本大法的形式确立政治协商制度的地位。2013年，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将“协商民主”写入全面深化改革的方案之中。2015年，中共中央印发《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从顶层设计的高度，谋划协商民主的发展路径。

“双周协商座谈会”以及对口协商会、提案办理协商会等制度，成为新时代协商议政新格局的生动注脚。

基层治，天下安。40年来，从村民自治到基层协商，从第一个村民委员会诞生到城市居民

委员会组织法实施，基层民主发展不断探索新路径。

为更好地发挥农村和城市居民的自治职能，2017年10月实施的民法总则首次明确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资格。11月，北京市东城区东华门街道韶九社区获得全国首个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特别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社会各界都能有效参与政治生活，基层群众得以充分行使民主权利，这是中国民主政治建设的真谛。

#### 用法治精神引领改革深化

宪法，国家的根本大法。现行宪法自1982年公布施行至今，已历经五次修改，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和发展同频，让党和人民意志得到更加集中的体现。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的战略方针，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吹响全面依法治国的号角，党的十九大为新时代法治中国建设指明方向……法治被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

民法，法律体系的重要支柱。1986年民法通则诞生，2017年民法总则实施，2018年民法典各分编草案提交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编纂中国人民自己的民法典”这一梦想，正离我们越来越近。

行政诉讼，直接反映一个国家的法治文明程度。2016年，全国法院一审审结行政案件超过20万件，其中以判决方式结案的一审案件中，行政机关败诉率超过三成。

重建检察机关，完善人民法院，设立司法部……司法制度恢复完善，让正义重新得以匡扶。

2013年，延续半个多世纪的劳教制度正式退出历史舞台，被视为我国人权司法保障的一大进步。

2015年，人民法院改“立案审查制”为“立案登记制”，困扰群众多年的“立案难”从此化为“有案必立、有诉必理”。

“疑罪从无”的司法理念得以明确，刑事诉讼向“以审判为中心”转变，“谁办案谁负责”成为司法人员广泛共识，律师制度更好保障当事人合法权利……新时代司法体制改革迎难而上，让群众在每一起司法案件中感受公平正义，从而进一步凝聚起人民对公正的信心、对法治的信仰。

在改革中完善法治，在法治下推进改革。曾经，“证明我妈是我妈”让人哭笑不得，“来回跑路”让企业苦不堪言。

2013年，一场简政放权改革全面推开。“法无授权不可为”成为政府用权的红线，大量公章被“退休”，大批“奇葩证明”被废除。

曾经，判决书并不一定都得到执行，“法律白条”令当事人无可奈何。

2016年，人民法院打响“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战役。多部门联手信用惩戒，超320万“老赖”履行义务。

奉法者强，则国强。社会成员诚信守法，一切权力循法而行，昭示着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迈上新的高度。

(新华社北京12月4日电)

## 新华时评

# 以宪法之力护航改革开放行稳致远

□新华社记者

4日是我国第五个国家宪法日，也是现行宪法第五次修改后的首个国家宪法日。在改革开放40周年之际，回首现行宪法与国家同步发展、与时俱进的历史，在全社会弘扬宪法精神，意义尤为重要。

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1982年颁布施行的现行宪法，自诞生之始就承担着为改革开放事业提供根本法治保障的神圣使命，确保改革开放始终是中国发展的时代主题。

从明确坚持改革开放，到调整充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和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内容；从明确国家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到规定国家保护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的合法权利和利益；从明确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到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现行宪法修改完善的历程，印证着我国改革开放不断深化、经济社会日新月异的时代图景。

法治权威能不能树立起来，首先要看宪法有没有权威。作为国家的根本法，看似“高大

上”的宪法与国家前途、民族命运，与每一个社会成员的幸福生活都息息相关。宪法的生命在于实施，只有全体人民尊崇宪法，将宪法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才能释放出宪法的强大力量，保障改革开放事业沿着法治轨道行稳致远。

无论是设立国家宪法日、建立宪法宣誓制度，还是将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更名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加强法规备案审查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提升到新的高度。从“关键少数”到基层群众，从法律工作者到莘莘学子，宪法权威铭刻人民内心，宪法精神在全社会生根发芽。

国家宪法日，不仅是庄严的国家制度，更是全社会共同参与的热烈生动的宪法学习课堂。当宪法文字“活起来”走入百姓生活，当“学宪法、守宪法”蔚然成风，每个公民都自觉掌握宪法知识、树立宪法意识、养成守法习惯，成为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和坚定捍卫者，宪法必将为改革开放事业和民族复兴伟业汇聚更大力量。

(新华社北京12月4日电)

# 联合国大会将每年1月24日定为国际教育日

**新华社联合国12月3日电**(记者 林远) 第73届联合国大会第44次全体会议3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召开，会议通过决议，将每年1月24日定为国际教育日。

决议邀请联合国所有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私营部门以适当方式纪念国际教育日。

本次通过的决议草案由尼日利亚、爱尔兰、法国等22个国家提出。决议确认了教育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尤其提出教育可以提高个人生产力并增加经济增长潜力，有助于消除贫困和饥饿，促进健康状况的改善，增进

性别平等。决议说，必须努力确保小学、中学、大学和职业培训等所有教育机构的包容性和公平性，使所有人都能拥有终生学习的机会，从而有机会充分参与到社会中来，为可持续发展作贡献。

尼日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班德在会上发言时说，教育对全球化发展极其关键，为教育设立专门的国际日有非常重要的意义，能帮助人们更好地意识到教育的重要性。班德同时呼吁国际社会支持并积极参与国际教育日，为弱势群体扩大受教育机会。



这是12月4日无人机拍摄的福建漳浦佛昙湾跨海特大桥。近年来，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大力推进沿海大道建设，加速沿海乡村经济发展。

新华社记者 宋为伟 摄

## 为了民族复兴·英雄烈士谱

# 毁家纾难抗日殉国——鲁雨亭

**据新华社郑州12月4日电**(记者 王烁) 他曾是国民党军队少将，为了民族复兴与国家富强，却舍弃高官，毁家纾难，毅然投身抗战事业，最终以生命殉国——他就是著名抗日民族英雄鲁雨亭。

鲁雨亭，1899年出生于河南省永城县(今永城市)，1920年毕业于河南开封宏威士官学校，先后担任军法官、军法处处长、县长等职。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他奋笔写下《国难中敬告全国当局书》一文，发表于10月21日天津《大公报》，奉劝当局“息内战，止戈言和”，“牺牲成见，忍痛救国”。1937年初，鲁雨亭出任河北省保安处秘书长。同年11月，经李宗仁推荐，他被委任为永城县县长，为抗日救亡，他组织成立永城县民众抗日救亡动员委员会，开办青年训练班，组织工作组团，在全县推动抗日救亡运动。在中共永城县委的帮助下，鲁雨亭变卖家产，购买枪支弹药，筹集活动经费，在永城组织抗日联防自卫队等抗日武装，并于1938年11月正式建立了永城县抗日游击队。在鲁雨亭等领导下，游击队活动在永(城)、夏(邑)、碭(山)、萧(县)一带，打开了芒砀山区的抗日局面。

1939年1月，彭雪枫率新四军游击支队到达永城一带，开辟豫皖苏抗日根据地。鲁雨亭派人与新四军建立联系，并根据自己多年的经历做出重大抉择，走共产党的路，请求将永城游击队编入新四军。他由衷地表示：“要救国救民及达到世界人类真正的和平与幸福，自己只有站在马克思、列宁的旗帜下，坚决服从共产党的领导，才能为国立建功立业。”

1939年8月，永城游击队正式改编为新四军游击支队第一总队，鲁雨亭担任总队长。9月，由新四军游击支队参谋长张震等介绍，经中共中央批准，鲁雨亭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开始了新的革命征程。他率领第一总队活跃在芒砀山区，打击日伪军。在几个月的战斗中，毙伤日伪军数百人，部队发展壮大到近3000人。

1940年4月1日，日军3000余人分四路向芒砀山区分进合击。鲁雨亭身先士卒，战斗在第一线，率领部队多次打退敌人的进攻。鲁雨亭被敌人重兵围困于李黑楼阵地，他放弃安全突围的机会，带领部队与日寇展开殊死的血战，不幸壮烈牺牲，以身殉国，时年41岁。

